

江西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

赣师培字〔2025〕40号

关于组织学习 《中国法治实务大讲堂第五讲》的通知

各高校：

现将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《关于举办中国法治实务大讲堂第五讲的通知》（附件1）转发给你们，请按照通知要求，组织相关人员线上参会，并于9月26日下午17:30前将参会人员统计表（附件2）以及学习照片发至邮箱：

3500895450@qq.com。

联系人：白英俊

联系电话：0791-88570267, 19074076726

附件：1. 关于举办中国法治实务大讲堂第五讲的通知
2. 参会人员统计表

江西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

2025年9月23日



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

关于举办中国法治实务大讲堂第五讲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，部属各高等学校、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，2018—2022年教育部高等学校法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，完善以实践为导向的法学院校教育培养机制，将生动的中国法治实践转化为高质量的中国法学金课，提升法治人才自主培养质量，现定于2025年9月26日（星期五）上午举办中国法治实务大讲堂第五讲，由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机关有关部门负责同志授课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组织形式

本次大讲堂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，活动开始时间为9月26日9:10。

（一）线下参加

- 1.线下会场设在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（良乡校区）。
 - 2.参加人员：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机关有关部门负责同志；中央依法治国办秘书局有关负责同志；教育部有关部门负责同志；教育部高等学校法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代表；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有关负责同志及师生代表。
-

（二）线上参加

1.参加人员为全国高校法学类专业师生，鼓励高校其他专业师生积极参加。各高校根据自身实际情况，可选择设立分会场集中参加，也可组织师生自主登录直播平台线上参加。鼓励法学类高校和院系设立分会场。

2.设置分会场的高校需安排专人负责，于9月25日（星期四）前登录平台注册报名，申请成为管理员，并填写实际观看人数。自主参训师生需提前登录，并完成实名注册。线上参加网址为：<https://szh.enetedu.com/edu/fazhi>。

3.请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通知省域内各相关高校（包括中央部门属高校），并指导各高校按要求组织师生参加。请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联系人于9月28日（星期日）18:00前将本省参加总人数发送到邮箱 ducw@hep.com.cn。

二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法学教指委联系人：王超奕 010-58908099

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联系人：裴文嫣 010-58582601

平台技术联系人：刘向宇 010-58581902

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

2025年9月22日



附件2

江西省高校参加《中国法治实务大讲堂 第五讲》参会人员统计表

学校（盖章）：

经办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序号	姓名	教师/学生